

2024年度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单位
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 支队概况

一、单位职责

受市生态环境局委托，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职权，并对县级生态环境综合执法队伍进行业务指导、统筹协调和考核评价，组织开展交叉执法、异地执法、跨区域执法；负责上级交办、转办和群众举报的生态环境违法案件的调查和处理。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内设机构10个，包括：办公室、法制科、举报投诉科、一大队、二大队、六大队、七大队、八大队、九大队、无人机大队。

本决算为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8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8.2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2.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5.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79.6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8.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6.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46.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46.08	总计	62	1,546.0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46.08	1,546.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55	222.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64	221.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1	107.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0	5.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3	108.8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7	85.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7	85.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91	43.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76	41.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79.62	1,179.6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17.24	1,117.24						
2110101	行政运行	1,117.24	1,117.24						
21111	污染减排	62.37	62.37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62.37	62.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24	58.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24	58.2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24	58.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1	2		
	栏次				1	2	3	4
	合计	1,546.08	1,425.47	120.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55	222.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64	221.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1	107.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0	5.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3	108.8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7	85.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7	85.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91	43.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76	41.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79.62	1,117.24	62.3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17.24	1,117.24					
2110101	行政运行	1,117.24	1,117.24					
21111	污染减排	62.37		62.37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62.37		62.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24		58.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24		58.2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24		58.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8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8.2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2.55	222.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5.67	85.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79.62	1,179.6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8.24		58.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6.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46.08	1,487.84	58.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46.08	总计	64	1,546.08	1,487.84	58.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87.84	1,425.47	62.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55	222.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64	221.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1	107.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0	5.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3	108.8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7	85.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7	85.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91	43.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76	41.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79.62	1,117.24	62.3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17.24	1,117.24	
2110101	行政运行	1,117.24	1,117.24	
21103	污染防治			
2110301	大气			
2110302	水体			
21111	污染减排	62.37		62.37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62.37		62.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8.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4.80	30201	办公费	6.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2.02	30202	印刷费	1.2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8.7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4	310	资本性支出	5.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83	30206	电费	1.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91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1	30211	差旅费	5.5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6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37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6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10.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2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56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1.7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7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99.31	公用经费合计				126.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24	58.24			58.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24	58.24			58.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24	58.24			58.2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24	58.24			58.24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 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50	0.00	15.50	0.00	15.50	0.00	15.49	0.00	15.49	0.00	15.49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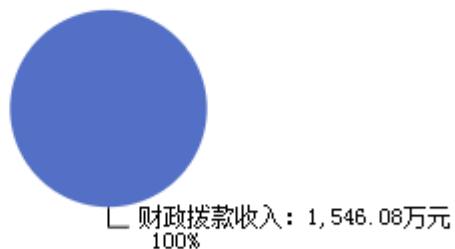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546.0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10万元，增长0.59%。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546.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46.08万元，占100.00%。

图1：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546.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5.47万元，占92.20%；项目支出120.61万元，占7.80%。

图2：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546.0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10万元，增长0.59%。主要原因

是新增3人，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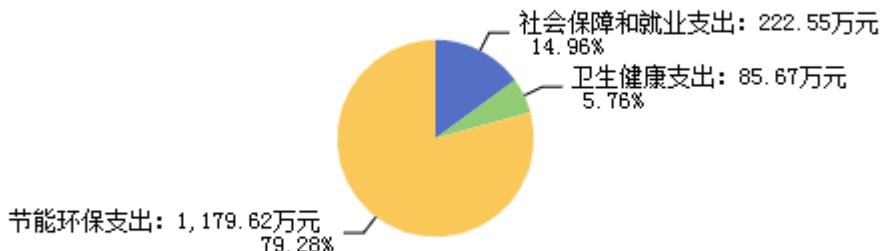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87.8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6.23%。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5.79万元，下降2.35%。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省级资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87.8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2.55万元，占14.96%；卫生健康（类）支出85.67万元，占5.76%；节能环保（类）支出1,179.62万元，占79.28%。

图3：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32.14万元，支出决算为1,487.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8.37万元，支出决算为107.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4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34万元，支出决算为5.20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4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6.98万元，支出决算为108.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4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7万元，支出决算为0.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4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7.94万元，支出决算为4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4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5.80万元，支出决算为41.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4人。

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56.24万元，支出决算为1,11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经费增加。

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为8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2.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压缩经费支出，资金结余。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25.4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99.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126.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8.31万元，支出决算为5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8%。主要用于：支付劳务费12369环保热线值班人员的工资、委托业务费的智慧办案平台运行维护费、二噁英的检测费等的费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5.5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5.4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15.5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5.4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6.16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7.57万元，增长6.38%。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62.3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对2024年度2024年第一批生态补偿金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8.2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对0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监察执法综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

行数为62.37万元，完成预算的77.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行业企业专项执法检查。我市于2024年4月至10月在全市范围开展了涉挥发性有机物行业企业专项执法检查，共检查企业1565家，发现环境问题928个，立案76起，罚款303.6064万元。通过“送政策、送技术、送服务”活动，指导企业使用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进行源头替代54家，对采用单一低效VOCS治理工艺、废气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实施提升改造4家，向省厅报送执法典型案例10件。2. 开展垃圾焚烧发电及生物质发电企业执法监管。4. 开展机动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执法检查。5. 推进涉ODS行业企业排查及新行业、新污染物、新领域综合执法。6. 落实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管控工作。7. 开展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8. 开展涉水重点排污单位及城镇污水处理厂专项执法检查等12项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底做预算时有12369环保热线值班补助17-18万元，2024年3月接上级通知停止发放工作日节假日值班补助，所以造成资金未支付完。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大众环保意识薄弱，我们下步加强对外宣传，下一年加大支出力度，充分体现服务的宗旨，高标准完成年度任务。

2024年第一批生态补偿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8.31万元，执行数为58.24万元，完成预算的9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紧紧围绕市局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重点工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随着污染防治攻坚战的不断深入12369的环保热线地位日益凸显，我局为了进一步加强投诉受理提高办案质量，化解了矛盾。根据省厅文件要求设置了1239环保热线值班电话，我局委托第三方开展这项工作。确保24小时电话畅通，受理投诉案件能够及时进行转办、查处、归档。我们坚持以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改

善为中心、服务当地经济发展，着力打造依法行政、公平有序、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二、紧紧围绕市局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重点工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查处环境案件时为规范执法行为，需通过移动执法系统进行办案。在电子化移动执法时电子文书加盖执法机构的电子签章，确保电子文书的权威性、安全性，且保证电子文书的法律效力。也是开展绩效考核工作的重要保障。三、我们坚持以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中心、服务当地经济发展，着力打造依法行政、公平有序、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鼓励社会公众参与环境监管，积极检举揭发环境违法行为，为环境执法人员精准执法、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提供便利。根据违法企业利用执法时间错位排污的现状，通过有奖举报，广泛发动社会各界力量，鼓励公众全方位、全时段参与环境监督，弥补了工作日之外的监管盲点；对于地处偏远、隐蔽性较强的违法企业，基层环保执法力量薄弱，往往成为环保监管的死角，有奖举报充分调动了广大群众参与环保工作的积极性，弥补了环保执法力量的不足，使环保工作具有更强的针对性和精准性，提高了执法效率；通过报刊、网络、宣传页等平台，广泛宣传有奖举报办法，将有奖举报和普及环保法律法规相结合，切实提高广大市民的法律意识和对环保工作的关注度，促使其积极参与环境问题监督举报，形成全社会关心环保、支持环保、监督环保、参与环保的新局面。四、为了掌握我市垃圾焚烧发电企业的二噁英达标排放情况，按照河南省生态环境执法监督局的工作安排，委托河南省化工研究所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新乡市垃圾焚烧发电行业二噁英类项目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4年第一批生态补偿金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58.24万元，完成了全年目标。通过受理环境投诉和开展执法工作，全市环境质量得以改善，保护了生态环境。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大众环保意识薄弱，我们下步

加强对外宣传，下一年加大支出力度，充分体现服务的宗旨，高标准完成年度任务。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单位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单位没有项目，因此没有单位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4年第一批生态补偿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8.31	58.24	10	99.88%	9.9	
		财政拨款	58.31	58.24	-	99.88%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较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环境执法支队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确保大气污染质量改善。		保障环境执法支队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确保大气污染质量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成本	≤103.22万元	58.24万元	15	1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办案系统运行维护数量	=1套	1套	15	15	
			热线服务人员数	≥6人	≥6人	15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有所改善	经费符合标准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改善明显	95%	8	7.4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大众满意度	≥90%	90%	7	7	0.00	
总分				100	9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09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监察执法综合业务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62.37	10	77.96 %	7.80			
		财政拨款	80	80	62.37	-	77.9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较好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监察支队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确保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圆满完成。			保障监察支队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确保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圆满完成，完成全年工作计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离度	偏离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成本	≤80万元	62.37万元	5	5	0.00				
		下县补助标准	-60元/天	60元/天	5	5	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车辆	-10辆	10辆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经费符合标准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监察支队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保障	100%	13	13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有所改善	改善明显	95%	12	11.4	-5.00	宣传力度不足，部分群众环保意识不强，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群众环保意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大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7.2					

附件 3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监察执法综合业务费 项目支出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预算批复执法综合业务费专项经费 80 万元，2024 年实际执行总支出 62.37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行业企业专项执法检查。我市于 2024 年 4 月至 10 月在全市范围开展了涉挥发性有机物行业企业专项执法检查，共检查企业 1565 家，发现环境问题 928 个，立案 76 起，罚款 303.6064 万元。通过“送政策、送技术、送服务”活动，指导企业使用低 VOC_s 含量原辅材料进行源头替代 54 家，对采用单一低效 VOC_s 治理工艺、废气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实施提升改造 4 家，向省厅报送执法典型案例 10 件。

2. 开展垃圾焚烧发电及生物质发电企业执法监管。组织相关县（市）、区分局对新乡首创环境能源有限公司等 4 家垃圾焚烧发电企业和延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等 6 家生物质发电企业开展专项检查，并对 8 家企业开展执法监测，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

3. 开展涉硫行业企业专项环境执法检查。2024 年 10 月

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涉硫行业企业专项环境执法检查，共重点检查火电、造纸、水泥、橡胶、砖瓦窑、石灰窑、二硫化碳、生物质炉及涉硫化、磺化工艺等涉硫企业94家，发现一般环境问题5个，所有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4.开展机动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执法检查。加强排放检验机构监管，通过检查发现问题937家次，立案处罚37件，查处金额591.06万元；通过路检路查和入户检查，共查后处理装置7287辆，发现问题288辆；检测柴油货车尾气排放139671辆，679辆不合格，处罚金额2.46万元；通过门禁监控系统检查发现重污染天气移动源应急管控问题企业428家，已整改428家；检查发现加油站问题231家次，立案处罚3起；对加油站进行监督性检测334家，立案处罚16家；全市进行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18850台，查验4229台，发现问题106台；完成监督性抽测尾气排放3450台，发现不合格74台，立案处罚46件。

5.推进涉ODS行业企业排查及新行业、新污染物、新领域综合执法。联合应急管理局对涉ODS生产企业进行了“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检查，抽查企业1家；陪同省厅联合其他部门对新行业、新污染物、新领域综合执法调研企业5家。

6.落实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管控工作。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市共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响应12次，均为橙色预警。支队处理线索2999条，其中审核各县（市）、区自行检查线索2683条，推送上级交办线索316条。全市共发现

一般环境问题 274 条，涉嫌环境违法问题 80 条。针对发现问题分别采取了相应的整改和立案措施，整改完成 344 件次，推动立案 69 件次。

7.开展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截至 11 月 29 日，我市 156 个排污口共整治完成 144 个，其中，依法取缔 57 个，规范整治 87 个，整治进度审核通过率为 92.31%，已完成 2024 年 70% 整治任务的要求。开展黄河流域清废行动工作。2024 年生态环境部第五批次共对我市推送 16 个问题点位，其中，非点位问题 9 个，立查立改问题 7 个。支队现场指导相关县（市）、区分局严格排查核实，并对 7 个立查立改点位整改情况进行了“回头看”。目前，7 个点位均已整改到位。

8.开展涉水重点排污单位及城镇污水处理厂专项执法检查。支队指导各县（市、区）组织 165 家涉水重点排污单位及城镇污水处理厂认真开展自查工作，切实履行治污主体责任，同时要求各县（市、区）对辖区内的涉水重点排污单位和城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检查和核查，共发现环境问题 42 个，其中立行立改环境问题 34 个，环境违法问题 8 个。根据各县（市、区）上报的核查和整改情况，支队抽查相关单位 15 家，均未发现有其他典型环境违法问题。

9.强化矿山开发企业扬尘污染治理。结合项目环评、排污许可等管理要求，加大对矿山开采、物料贮存、车辆运输等环节的日常执法监督检查力度，指导企业进行湿法作业，增加作业点雾炮等降尘装备，严格落实道路硬化、洒水保洁、车间密闭等措施，确保采矿过程中各项抑尘要求落实到位。

10.推进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工作。支队指导

各县（市）区排查 40 家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并对新乡巴山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新太行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兵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新乡市盛达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12 家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进行了抽查。

11.开展全省核与辐射利用单位执法检查工作。今年共检查核与辐射利用单位 186 家次，发现问题 22 个，主要涉及场所设施、人员管理、辐射安全防护、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要求企业立整立改，截止目前，22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

12.开展排污许可清单式执法检查。全市共现场检查排污单位 9935 家次，发现违法问题 516 起，非现场执法检查 429 家次，发现违法问题 1 起。共立案处罚 231 起，移送拘留案件 2 起，移送涉嫌犯罪案件 5 起，减免处罚案件 22 起。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2024 年监察执法综合业务费项目支出单位自评分数情况如下：总分：97.2 分，预算执行指标完成 77.96%，资金管理情况完成 100%，成本指标完成 100%，产出指标完成 100%，效益指标完成 95%，满意度指标完成 100%。全年工作计划按照进度完成目标。

预算执行偏差原因是：年底做预算时有 12369 环保热线值班补助 17-18 万元，2024 年 3 月接上级通知停止发放工作日节假日值班补助，所以造成资金未支付完。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通过项目自评我单位2024年项目支出较好，基本上能够按照预算计划的各项指标开展工作，针对预算执行率的问题我们进一步合理化利用资金，使监察执法综合业务费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顺利开展各项工作，保障新乡市项目圆满实施，为新乡市提供环境质量改善，促进经济发展。我单位积极给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提供数据和基础资料，针对大众环保意识薄弱，我们下步加强对外宣传，下一年加大支出力度，充分体现服务的宗旨，高标准完成年度任务。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我单位对绩效自评工作和预算安排没有建议，在以后的工作中能够更加严谨、认真，更好的合理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3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第一批生态补偿金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预算批复第一批生态补偿金项目专项经费 58.31 万元，2024 年实际执行总支出 58.24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以来，支队在市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主管局长的正确指导下，开展以下几项工作：一、紧紧围绕市局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重点工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随着污染防治攻坚战的不断深入 12369 的环保热线地位日益凸显，我局为了进一步加强投诉受理提高办案质量，化解了矛盾。根据省厅文件要求设置了 1239 环保热线值班电话，我局委托第三方开展这项工作。确保 24 小时电话畅通，受理投诉案件能够及时进行转办、查处、归档。我们坚持以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中心、服务当地经济发展，着力打造依法行政、公平有序、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二、紧紧围绕市局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重点工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查处环境案件时为规范执法行为，需通过移动执法系统进行办案。在电子化移动执法时电子文书加盖执法机构的电子签章，确保电子文书的权威

性、安全性，且保证电子文书的法律效力。也是开展绩效考核工作的重要保障。三、我们坚持以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中心、服务当地经济发展，着力打造依法行政、公平有序、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鼓励社会公众参与环境监管，积极检举揭发环境违法行为，为环境执法人员精准执法、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提供便利。根据违法企业利用执法时间错位排污的现状，通过有奖举报，广泛发动社会各界力量，鼓励公众全方位、全时段参与环境监督，弥补了工作日之外的监管盲点；对于地处偏远、隐蔽性较强的违法企业，基层环保执法力量薄弱，往往成为环保监管的死角，有奖举报充分调动了广大群众参与环保工作的积极性，弥补了环保执法力量的不足，使环保工作具有更强的针对性和精准性，提高了执法效率；通过报刊、网络、宣传页等平台，广泛宣传有奖举报办法，将有奖举报和普及环保法律法规相结合，切实提高广大市民的法律意识和对环保工作的关注度，促使其积极参与环境问题监督举报，形成全社会关心环保、支持环保、监督环保、参与环保的新局面。四、为了掌握我市垃圾焚烧发电企业的二噁英达标排放情况，按照河南省生态环境执法监督局的工作安排，委托河南省化工研究所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新乡市垃圾焚烧发电行业二噁英类项目开展执法检测。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2024年第一批生态补偿金项目自评分数情况如下：总分：99.3分，预算执行完成指标99.88%，资金管理情况完成100%，

成本指标完成 100%，产出指标完成 100%，效益指标完成 95%，满意度指标完成 100%。项目评估结论得到企业和群众认可率 100%，全年工作计划按照进度完成目标。

2024 年第一批生态补偿金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 58.24 万元，完成了全年目标。通过受理环境投诉和开展执法工作，全市环境质量得以改善，保护了生态环境。下一步趋势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顺利开展各项工作，保障新乡市项目圆满实施，为新乡市提供环境质量改善，促进经济发展。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通过项目自评我单位 2024 年项目支出较好，基本上能够按照预算计划的各项指标开展工作，合理化利用资金，顺利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保障新乡市项目圆满实施，为新乡市提供环境质量改善，促进经济发展。我单位积极给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提供数据和基础资料，针对大众环保意识薄弱，我们下步加强对外宣传，下一年加大支出力度，充分体现服务的宗旨，高标准完成年度任务。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我单位对绩效自评工作和预算安排没有建议，在以后的工作中能够更加严谨、认真，更好的合理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